

呼东1井天然气回收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克拉玛依市富城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2月



目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9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9
6. 其他	10
7. 诚信承诺	11
8. 附件	12

1. 概述

1.1. 公众参与目的

(1) 公众参与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工程验收评价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完善决策的一种有效方法，有助于加深对建设项目潜在影响的了解，有助于确定出符合实际的替代方案和设计方方案以及环境影响减缓措施。让与该项目有直接或间接关系的广大民众也参与环境影响评价，并提出自己对该建设项目所持的态度，从自己的利益和公众的利益，发表自己就该建设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的观点，以达到评价工作的完善和公正，得到项目所在区域广大群众和居民的理解和支持，使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更加民主化、公众化。

(2) 维护公众合法的环境权益，在环境影响评价中体现以人为本的原则。

(3) 更全面地了解环境背景信息，发现潜在环境问题，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科学性和针对性。

(4) 通过公众参与，提出经济有效并切实可行地减缓不利社会环境影响的措施。

(5) 平衡各方面利益，化解不良环境影响可能带来的社会矛盾。

(6) 推动政府决策的民主化和科学化。

1.2. 编制依据

(1)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

(2) 《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发〔2012〕98号文）。

1.3. 征求公众参与意见的方式

对本项目周边公众进行调查，征求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意见。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的规定，为确保与公众进行良好的沟通，针对参与的对象不同，本次公众参与分别采取了网络、报纸和张贴公告等形式。

1.4. 公众参与总体方案及实施过程

克拉玛依市富城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次公众参与的法定主体。本次公众参与主要由建设单位实施，建设单位对公众参与的全过程及结果的真实性负责。

根据《办法》的要求，对本项目进行公示，分别为首次在新疆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开展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和征求意见稿公示。采用网络公示的方式及报纸公告的方式进行。公众参与范围包括项目所在区当地居民，意见反馈采用填写公众意见表的方式进行。

本次为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拟报批公示。

克拉玛依市富城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委托新疆正天华能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评单位”）承担《呼东1井天然气回收项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建设单位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的相关规定，建设单位于2025年12月12日在新疆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官网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对项目概况、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

主要方式、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信息及联系方式进行公开。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

建设单位于2026年1月9日和2026年1月23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主要内容为建设项目概要、主要影响、防治措施、结论、初步结论、征求意见范围和事项等，公示有效期为10个工作日。

在第二次网络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在昌吉日报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两次同步报纸公示。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未收到任何公众意见及反馈。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委托开展项目环评工作7日内，建设单位于2025年12月10日开展第一次网络公示。

首次公示公开的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环评审批程序、公众参与程序和方案以及各阶段工作初步安排、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及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建设单位于2025年12月12日在新疆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http://www.xjhbcy.cn>）上进行了第一次网络公示，向公众告知本项目的建设情况。公示网址（http://www.xjhbcy.cn/articles/show/5650?is_preview=1&type=announce）。

建设单位在新疆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开展网络公示，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网络公示截图见图1。



图1 网络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公示信息处于公开状态，公示公开期间未收到反对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征求意见稿公示主要内容包括：建设项目情况概述、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

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

公示时限为10个工作日。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征求意见稿的主要内容基本完成，公示的主要内容及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网络公示

建设单位2026年1月9日在新疆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发布了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网址为：

http://www.xjhbcy.cn/articles/show/5709?is_preview=1&type=announce公示截图见图2。



图2 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3.2.2报纸公示

在网络公示的同时，建设单位2026年1月9日和2026年1月15日在昌吉日报上进行了2次报纸公示，报纸公示照片见图3，图4。

财经快讯

工商银行昌吉分行精准赋能“煤电+光伏”转型项目
2.4亿元贷款助力能源企业“追光”向绿

【本报昌吉讯】随着能源结构转型升级，昌吉市多家能源企业正积极向绿色能源领域拓展。近日，工商银行昌吉分行精准对接企业需求，为一家从事“煤电+光伏”转型的企业提供2.4亿元专项贷款，助力其实现能源结构的绿色转型。

该企业负责人介绍，公司目前正大力推进光伏项目的建设，但前期投入较大，资金需求迫切。工商银行昌吉分行在了解企业情况后，迅速审批放款，为企业的转型提供了强有力的资金支持。

工商银行昌吉分行相关负责人表示，该行始终秉持“绿色金融”理念，积极支持实体经济转型升级。此次发放的2.4亿元贷款，将专项用于光伏项目的建设，体现了该行对绿色能源发展的坚定支持。

目前，该光伏项目进展顺利，预计近期即可并网发电。企业负责人表示，在工商银行的支持下，公司有信心实现“煤电+光伏”的协同发展，为昌吉市的绿色能源建设做出更大贡献。

近年来，昌吉市能源产业快速发展，光伏产业已成为当地的重要支柱产业。工商银行昌吉分行紧跟市场趋势，不断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为能源企业提供全方位、多层次的金融服务。

未来，该行将继续加大绿色金融投入，支持更多企业实现绿色转型，为昌吉市的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金融力量。

行业观察

美育为桥 跨越山海
中国人寿“艺术回山”公益项目
构建乡村美育长效机制

【本报昌吉讯】美育是国民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提升乡村教育水平、促进教育公平具有重要意义。中国人寿“艺术回山”公益项目自启动以来，已在全国多个地区开展，旨在通过引入社会资源，构建乡村美育长效机制。

该项目通过组织专业艺术团队深入乡村，开展各类美育活动，如绘画、舞蹈、音乐等，激发乡村儿童的创造力和艺术兴趣。同时，项目还注重培养乡村教师的美育能力，提升其教学水平。

中国银行昌吉州分行打造14家“金石榴”枫桥工作站
银行网点变身社区“金融解忧站”

【本报昌吉讯】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中国银行昌吉州分行创新推出“金石榴”枫桥工作站，将银行网点与社区服务深度融合，为居民提供便捷、贴心的金融服务。

目前，该行已在昌吉州范围内打造了14家“金石榴”枫桥工作站。这些工作站不仅提供常规的存款、贷款、理财等金融服务，还增设了社区服务、法律咨询、便民缴费等功能，真正实现了“金融解忧”。

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
4.2亿元科创债
激发数字经济新活力

【本报昌吉讯】为支持新疆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成功发行4.2亿元科创债，为辖区内的科技型企业提供融资支持，激发数字经济新活力。

该笔科创债募集资金将专项用于支持辖区内的科技创新项目，助力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提升核心竞争力。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表示，将继续发挥金融优势，为新疆数字经济的发展提供全方位金融服务。

农业银行昌吉分行
2026版熊猫贵金属纪念币昌吉开售

【本报昌吉讯】中国人民银行定于2026年发行熊猫贵金属纪念币，农业银行昌吉分行已率先开售，吸引了众多市民前来选购。

此次发行的2026版熊猫贵金属纪念币，设计精美、工艺精湛，具有较高的收藏价值。农业银行昌吉分行表示，为满足市民需求，特设专柜销售，并提供专业的咨询服务。

农业银行昌吉分行
2026版熊猫贵金属纪念币昌吉开售

农业银行昌吉分行表示，此次发行的2026版熊猫贵金属纪念币，不仅具有极高的艺术价值，也是收藏爱好者的心头好。分行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的规定，确保纪念币的发行和流通。

市民如需购买，可前往农业银行昌吉分行指定的网点进行咨询和购买。分行工作人员表示，将竭诚为市民提供优质服务，确保纪念币顺利发行。

农业银行昌吉分行
2026版熊猫贵金属纪念币昌吉开售

农业银行昌吉分行表示，此次发行的2026版熊猫贵金属纪念币，不仅具有极高的艺术价值，也是收藏爱好者的心头好。分行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的规定，确保纪念币的发行和流通。

市民如需购买，可前往农业银行昌吉分行指定的网点进行咨询和购买。分行工作人员表示，将竭诚为市民提供优质服务，确保纪念币顺利发行。

滋泥泉子镇关于进一步规范土地承包相关事宜的公告

为规范土地承包管理，维护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秩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镇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公告。

一、土地承包的基本原则：坚持农村基本经营制度，依法维护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的长期稳定，坚持公平公开原则，确保土地承包到户，不得违法变更或解除土地承包关系。

二、土地承包的申请与审批：凡符合承包条件的农户，应向镇农经站提出申请，经审核合格后方可签订承包合同。承包合同须经镇农经站备案，并报上级主管部门审批。

三、土地承包的期限与流转：土地承包期限为30年，期满后可依法续包。承包期内，承包方有权依法自主流转土地经营权，但不得改变土地用途。

四、土地承包的纠纷处理：发生土地承包纠纷时，当事人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镇农经站申请调解，或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请各村（组）广泛宣传，确保家喻户晓。

滋泥泉子镇人民政府
2026年1月9日

昌吉日报媒体中心 分类信息

刊登热线: 0994-2343036
刊登地址: 昌吉市南公园西路传媒大厦A座4楼登报处

设计精美 印刷精美

本中心承接各类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业务，包括报纸、杂志、户外广告等。设计精美，印刷清晰，交稿迅速，服务周到。欢迎各界人士垂询。

呼东1井天然气回收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

德州(环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平台(以下简称“公众参与平台”)已开通。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正在开展中，现公开征求公众意见。

一、项目概况：呼东1井天然气回收项目，位于昌吉市呼东镇。项目建成后，将有效回收天然气，减少资源浪费，提高能源利用效率。

二、环境影响评价范围：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包括项目所在地及周边区域。评价工作将由具有资质的环评机构承担。

三、公众参与方式：公众可通过“公众参与平台”或拨打公示电话参与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公示期间为2026年1月9日至2026年1月15日。

德州(环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平台
2026年1月9日

图3 昌吉日报报纸公示一

民生大小事

玛纳斯县8000余户居民告别“物业缺位”

本报讯 玛纳斯县物业服务品质提升工程启动以来，全县物业服务水平有了质的飞跃。记者近日走进玛纳斯县多个小区，看到小区环境整洁，物业服务周到，居民生活幸福。



1月5日，物业工作人员在玛纳斯县某小区清理积雪。

玛纳斯县物业服务品质提升工程启动以来，全县物业服务水平有了质的飞跃。记者近日走进玛纳斯县多个小区，看到小区环境整洁，物业服务周到，居民生活幸福。

玛纳斯县物业服务品质提升工程启动以来，全县物业服务水平有了质的飞跃。记者近日走进玛纳斯县多个小区，看到小区环境整洁，物业服务周到，居民生活幸福。

昌吉州民政系统
算清救助“明白账”
惠民政策“看得见”

本报讯 记者李永刚报道，昌吉州民政系统近日开展救助“明白账”活动，旨在让惠民政策更加透明，让困难群众看得懂、算得清。

昌吉州民政系统近日开展救助“明白账”活动，旨在让惠民政策更加透明，让困难群众看得懂、算得清。

昌吉市公安局绿园街道派出所
两小时为游客寻回平板电脑

本报讯 昌吉市公安局绿园街道派出所近日接到报警，称一名游客在绿园街道丢失平板电脑一台，请求警方协助寻找。

昌吉市公安局绿园街道派出所近日接到报警，称一名游客在绿园街道丢失平板电脑一台，请求警方协助寻找。

走失的宠物回家了
昌吉市民手写感谢信
致谢暖心辅警

本报讯 昌吉市公安局绿园街道派出所近日接到报警，称一名市民走失的爱犬，请求警方协助寻找。

昌吉市公安局绿园街道派出所近日接到报警，称一名市民走失的爱犬，请求警方协助寻找。



昌吉市公安局绿园街道派出所近日接到报警，称一名市民走失的爱犬，请求警方协助寻找。

幸福大院笑声朗朗

——呼图壁县织布城养老服务中心托起“稳稳的幸福”

□本报记者 杨娟

走进呼图壁县织布城养老服务中心，映入眼帘的是宽敞明亮的大厅，老人们在这里欢声笑语，享受着晚年生活。

呼图壁县织布城养老服务中心自成立以来，始终秉承“以人为本、服务至上”的宗旨，为老人们提供优质的养老服务。

呼图壁县织布城养老服务中心自成立以来，始终秉承“以人为本、服务至上”的宗旨，为老人们提供优质的养老服务。

昌吉州融媒体中心
三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分类信息

刊登热线：0994-2343036
刊登地址：昌吉市南公园西路传媒大厦A座4楼登报处

征婚启事

本人现年30岁，未婚，本科学历，从事IT行业多年，希望寻找一位志同道合的女性为伴。

昌吉市法律援助中心

地址：昌吉市南公园西路法律援助中心
电话：0994-2343036

昌吉市法律援助中心

本人现年30岁，未婚，本科学历，从事IT行业多年，希望寻找一位志同道合的女性为伴。

昌吉市法律援助中心

地址：昌吉市南公园西路法律援助中心
电话：0994-2343036

昌吉市法律援助中心

本人现年30岁，未婚，本科学历，从事IT行业多年，希望寻找一位志同道合的女性为伴。

呼东1井天然气回收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现将呼东1井天然气回收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如下。

图4 昌吉日报报纸公示二

3.2.3 张贴公告

在第二次公示期间，本工程在项目建设地点，周边村镇进行了张贴公示，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张贴公示照片见图 5。



图5 张贴公示照片

3.3. 其他

本项目在征求意见稿公开期间，除采取网站、报纸的公开方式外，未采取其他公众参与方式。

3.4. 查阅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以发邮件或者通过电话、传真、信件等方式与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联系，也可到建设单位查阅纸质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要求查阅纸质版征求意见稿的需求。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公示之后，浏览次数超过400余次。

3.5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本项目在两次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未收到对该项目的建设提出相关异议或者反对建设的情况，因此，不进行深度公众参与调查。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采取其他公众参与方式。

4.3. 宣传科普情况

本项目建设类型在当地规划的园区范围内，为当地重点招商引资项目，周边拟建设有多个同类项目，公众认知度较高，因此本项目未采取科普宣传措施。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项目在新疆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昌吉日报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与项目环评有关的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期间未收到与项目环评有关的意见。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期间未收到与项目环评有关的意见。

6. 其他

本项目相关资料存档于克拉玛依市富城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7. 诚信承诺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在《呼东1井天然气回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在公示期间未收到群众提出的意见反馈。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呼东1井天然气回收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克拉玛依市富城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克拉玛依市富城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2月4日



8. 附件

无。